

红塔集团本部电气维修（2023-2024 年度）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红塔集团本部电气维修（2023-2024 年度）已获批准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格的单位进行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红塔集团本部电气维修（2023-2024 年度）

2.2 项目编号：2360030702050198.01

2.3 招标范围：对红塔集团物流中心库区、物流中心办公区域；集团行政楼、商务楼、教培中心、集团电视台、综合4号楼、青创中心、集团办公区公共部分；红塔山片区（茗烟阁、烟事文化馆、培训中心、电视台、青创中心、周转房13、14、21、22栋，综合四号楼、一食堂、老幼儿园、玉烟招待所1、2、3、4、5号楼等）、一生活区、三生活区（含食堂）、金水河以西片区非厂房公共区域；观松寺鲜花大道等区域内照明灯具、控制线路、照明控制系统、应急照明、安全疏散指示及供配电线路、电气设备设施等进行维修维护和应急维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2.4 项目地点：云南省玉溪市。

2.5 服务期限：自2023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合同一签两年。合同一签两年。在第二年度合同执行之前，由招标人按红塔集团相关规定对中标人上一年度合同执行情况进行评定，评定结果合格的继续履行下一年度合同，评定结果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2.6 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2.7 出资比例为：1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

3.1.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3.1.2 信誉要求：

①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刑事案件”专栏查询，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行贿人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无向烟草行业人员行贿的情况。

②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或曾被列入上述名单，但禁入期限届满的。

3.1.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企业信誉，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出现被法院强制执行的情况。

3.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5 其他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含二级）资质或者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含三级）资质；

（2）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或以上（含五级）资质；

（3）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人员要求：拟派本项目人员须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 1 名、专职安全员 1 名、技术负责人 1 名；项目经理须具有有效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注册专业：机电工程），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专职安全员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上述人员分别由专人担任不得兼职，还须提供上述人员 2022 年 6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有效的社保缴费证明。

3.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注：①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③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投标人的规定，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④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规存在弄虚作假被查证属实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陆“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按系统步骤完成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

注：具体“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登录网址及相关系统操作手册请提前与招标代理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877-2295045）。

4.2 投标人在“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选择参与的项目并上传以下资料的扫描件，待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1）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若授权委托人报名时）；

4.3 报名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每天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未按招标公告规定时间及方式完成报名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文件费售后不退。文件费缴纳方式请于招标机构联系。

备注：逾期递交的资料不予接受。

5. 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5.1 投标人登录“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压缩加密（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完成后扫描为 PDF 格式，压缩为 rar 或者 zip 格式，并对压缩包进行加密），按照“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要求的步骤上传全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前须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未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未加密压缩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其电子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24 小时内完成上传。

5.3 开标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4 开标过程通过**腾讯视频会议**的方式进行，进入视频会议方式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 条”。

5.5 在开标现场，在招标人的监督人员现场监督下通过视频或电话方式向投标人询问投标文件解压缩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不成功或解密后无法打开电子投标文件的，均视为撤销电子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6 若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请通过视频或电话方式即时提出，招标人将现场答复。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通过邮件方式将开标一览表发给投标人，投标人通过邮件方式对开标一览表进行签字确认。未在开标期间提出异议或未按期回复邮件的，视为对开标过程无异议。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烟草总公司网站”、“红塔集团网站”、“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原“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以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红塔大道 118 号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玉溪办事处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红塔大道 102 号（玉溪市气象二生活区）旁
2 楼

联系人：张誉、杨永婧、彭莎迪

联系电话：0877-2295045

传 真：0871-64885090